

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北路路南,主要生产尿素、合成氨。公司成立于2000年2月,现有 Φ 1200氨合成塔及配套合成氨生产装置1套、 Φ 1600氨合成塔及配套合成氨生产装置1套、30万t/a尿素生产装置1套,企业现有规模为年产30万吨尿素、25万吨合成氨。企业于2014年11月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化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4年12月16日获得了保定市环境保护局以保环书【2014】70号文的批复。

现有工程在建设过程中,为了优化生产工艺,节能降耗,于2015年12月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化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保定市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12月28日出具了该补充报告的备案意见;于2017年5月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化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二次补充报告》,保定市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6月7日出具了该补充报告的备案意见;于2017年7月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关于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化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二次补充报告的说明》。项目于2017年9月7日通过保定市环境保护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保环验[2017]41号)。本

厂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130634108641491k001P）。

为了抓住市场机遇，提高产品竞争力，同时利用现有工程合成氨工序副产氢气（原作为三废锅炉燃烧使用）的优势，决定投资 991 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实施“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1 条过氧化氢生产线，企业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项目环评报告书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通过保定市行政审批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保审环评字[2018]02 号。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变更（编号为：91130634108641491k001P）。

技改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7 月 1 日竣工，目前已形成年产 27.5%的过氧化氢 10 万吨的生产能力，依托现有厂区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

2019 年 7 月，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在正常生产的情况下委托河北纳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为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河北纳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工作，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13 日对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由于环评中未要求污水预处理装置恶臭治理，根据关于开展恶臭异味气体专项治理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18]310 号和关于转发《省环保厅关于开展恶臭异味气体专项治理的通知》的通知（保环办函[2018]139 号）。企业对污水预处理装置恶臭进行治理，河北纳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7 日对污水预处理装置恶臭进行检测。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019 年 9 月 14 日公司组织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项目验收组，对现场进行了勘察，经过详细比对及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具备了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设立了环保部，由环保部负责环保方面工作，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配合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定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配备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掌握企业内部污染物排放状况，制定并实施环境保护工作的规范。

(2) 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监测周期
1	氧化反应废气、吹扫废气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采样孔	每月一次
2	三废锅炉烟气	烟尘、SO ₂ 、NO _x 、氨、汞及其化合物、烟气黑度	烟囱采样孔	每月一次
3	厂界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	厂界外 10m 处	每季度一次
4	地下水环境	pH、耗氧量、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硝酸盐(以 N 计)、亚硝酸盐(以 N 计)、氯化物、硫酸盐、氨氮、氟化物、铁、砷、汞、镉、铬(六价)、铅、锰、挥发性酚类、氰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苯、二甲苯、石油类	厂区潜水上游、厂区内、厂区潜水下流	每年一次(枯水期)
5	声环境	厂界噪声 L _{eq}	厂界外 1m 处	每季一次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决定，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建设。本项目满足卫生防护距离，不存在居民搬迁等情况。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北路路南，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过氧化氢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意见，河北田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采取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续要求：①进一步规范环保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②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废气达标排放，钯催化剂更换过程产生的吹扫废气，产生后尽快进行检测。